

《巴黎圣母院》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巴黎圣母院》

13位ISBN编号：9787532709434

10位ISBN编号：7532709434

出版时间：1990-8-1

出版社：上海译文出版社

作者：雨果

页数：456

译者：管震湖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

《巴黎圣母院》

内容概要

长篇小说《巴黎圣母院》是法国文豪维克多·雨果第一部引起轰动效应的浪漫派小说。小说以十五世纪路易十一统治下的法国为背景，通过一个纯洁无辜的波希米亚女郎惨遭迫害的故事，揭露了教士的阴险卑鄙，宗教法庭的野蛮残忍，贵族的荒淫无耻和国王的专横残暴。作品鲜明地体现了反封建、反教会的意识和对人民群众的赞颂。

《巴黎圣母院》

书籍目录

- 一、雨果原序
- 二、一八三二年勘定本作者附告
- 三、第一卷
- 四、第二卷
- 五、第三卷
- 六、第四卷
- 七、第五卷
- 八、第六卷
- 九、第七卷
- 十、第八卷

《巴黎圣母院》

精彩短评

- 1、开始觉得有点混乱，其实有伏笔，最后恍然大悟。
- 2、文风还是太古典。
- 3、很棒，经典
- 4、16.4.29
- 5、描写了几个不懂爱的男人和一个未成年少女。故事很美！
- 6、所有人物都足够极端，天真，有力。我不喜欢十八世纪小说繁复冗杂的描写，但他们的人物塑造太饱满太强大了，以致我无法对任何角色产生憎恶，因为丑陋也好懦弱也罢，人性便是这般样子。
- 7、与大多数人相反，我恰恰喜欢的是那些跳出情节的冗长而又反复的段落。这本书的故事并不是我所喜欢的那一类，但是议论却很有力，很深刻，逼近艺术的核心，是思想的凝聚与升华。
- 8、初中时候读过的第一本名著，那时候还不太难理解书本的意义。只觉得自己读了一本名著。
- 9、爱情不分尊卑，美丑。跨越生死和外在的爱情，往往有悲壮之美。可惜单恋往往只博得了读者的同情，主人公和作者偏要反其道而行之。
- 10、初中时读的
- 11、艾斯梅拉达
- 12、我以前看简版的看得非常感动。但是看全译本。看进去有点费力啊，耐心看吧，还是推荐大家去看的。
- 13、儿时读物
- 14、他笔下的丑陋的人儿起码善良
- 15、雨果的语言真是瑰丽啊，读起来满目生花。印象最深的情节是小约翰死的时候，在卡西莫多恶魔一般的注视下唱起了属于少年人的歌，这个情节太美了。最后，我不觉得卡西莫多善良，一点儿也不觉得。
- 16、名气太大，以至于我怀疑肯定是我的眼光有问题。不过我觉得有时候文字描述得太精细是对阅读体验的一种伤害。
- 17、太经典了，不读的话很多梗都不明白，然而从小说意义上却并非巨制，读译著或许可以感受经典的趣味，但是也不必过分解读，反正也不长。
- 18、吼！我家的就是这个版本！
这个似乎是，性启蒙啊_(:_||)_
- 19、高中读过
- 20、初中看的那是爸爸的书 难得看见豆瓣上封面和我读的书一模一样的
- 21、现实社会中到处都是披着人皮衣冠楚楚却是人面兽心的人。所以现在很多女孩挑了长相一般却对她很好的人在一起。卡西莫多的感情，比很多信誓旦旦的衣冠禽兽都来得高贵。
- 22、忽想起来我还读过这书，硬皮的，里面有版画。什么都不记得了，只记得作者特别写实，动不动就一整页描写环境，由于文化不同还夹杂多项注释。可能现在看的话感觉没那么糟，但当时非常不悦，为读而读。小孩按照中小学生必读书目找书看结局多数如此。
- 23、喜欢雨果的驳杂。
- 24、外表上的丑陋，内心的高尚，这是让人觉得崇高的；外表上的美、英俊，内心的丑陋，低下，这是猥琐的。
- 25、第一次读这本书时是初二，还没读到一半就被数学老师收走了。今天终于把它读完，卡西莫多将艾丝美拉达轻轻捧在手心里，卡西莫多给了艾丝美拉达一个口哨，让她有需要时吹口哨叫他，还有在钟楼上卡西莫多对艾丝美拉达所做所说的，让我感动了很久。并且发现后来的一些电影或小说中都曾借鉴或这些情节。
- 26、久闻大名的书，看了感觉有种舞台剧范，剧情回旋，牵扯人物直接，简单；感觉一般般了，很少描写人物心里，代入感不佳！
- 27、一滴眼泪换一滴水。
- 28、【初中，本版】的确是一部好小说，当然里面穿插写的那个诗人是干嘛的？阅读时候可以跳过冗长的描写，二次阅读时候再扒开揉碎咀嚼比较好。美与丑，经典的话题，如今这个看脸的社会呀。
- 29、少年读书时摆在书柜里常伴我的一本书啊，但是并没有觉得有多伟大。可能还是读的年纪不对，

《巴黎圣母院》

未尝世事不知生活艰辛人间冷暖。

30、总算没那么冗长，仍旧是好故事，但没有比影视改编更精彩。好想看音乐剧版

31、被震撼到

32、一口气读完

33、抱歉中间的一大段圣母院的建筑介绍真的没看下去，剧情从现在来看略荒诞又平俗，却被中间克洛德告白那段感动到。艾斯梅拉达对卡西莫多无可避免的厌恶，到如今依然大行其道，丑陋和贫穷简直是万恶之源。我们都是肤浅的现世人。

34、关于爱情大概每个人都是傻子，每个人都是妖怪。

35、读了所有跟卡西莫多有关的部分，他跟埃斯梅拉达那段写得太美了，结尾太悲伤了。。。

36、宿命

37、Il est foutu de temps des cathédrales.

38、我记得是高中时看过的这本书吧

39、对于很多年前看的这本书，还是想吐槽一下，内容整体都在讲外在美与内在美的问题，钟楼怪人有丑陋的脸庞，却是个心地善良的人。不过毕竟是外国文学，翻译成中文看着难免有点乏味，我坚持看完，呵呵

40、他爱上了她，他爱上了它，他也爱上了她，她爱上了他，他却爱上了她们。

无限的单相思

41、他情愿被她苛责，也不愿给她带来痛苦。他把一切痛苦留给自己。

42、看了三四遍，从六年级看到初三，深刻地影响了我的爱情观，曾经最喜欢的书

43、初中读物

44、副主教绝对是已经压抑得心理变态了。那个诗人，谁能告诉他最后是不是爱上了母山羊而不是艾丝美拉达？

45、还好吧，故事很普通，可我真的不喜欢这样的叙述方式，读着超级累！唯一喜欢的一段就是对卡西莫多和巴黎圣母院关系的描写。

46、the musical was even better.

47、这世上，有的人有美丽的皮囊，丑陋的内心；有的人有丑陋的皮囊，美丽的内心。但这，都是最不容易被发现的东西...

48、似乎更接近戏剧而非文学，大量的个人独白，夸张的情节发展，作为文学作品未免太缺少节制了。另：雨果善用博喻，喜欢炫学，这点钱钟书与其肖似，只是钱老似乎炫得更巧妙一些。

49、大一看的，记得故事是围绕那个女郎展开的，故事情节很好，挺悲惨的。

《巴黎圣母院》

精彩书评

章节试读

1、《巴黎圣母院》的笔记-第二卷

从第二卷开始，小说开始渐入佳境了。首先是对黑话帝国肮脏、龌龊、混乱的描写，间接反映了十五世纪巴黎的下层社会，这种场景很类似于《科隆911》中中世纪的德国。然后，爱斯梅拉达出场了，她的可爱、善良、天真跃然纸上。也是在这卷里，几个主人公碰撞了，格兰古瓦、爱斯梅拉达、孚比斯、卡西莫多还有那个没以真面目示人的副主教。

至少在这章里，我对卡西莫多是毫无好感可言的，一个粗暴劫持姑娘的人，无论是什么目的，是为了谁，都更像个野兽，而不是好人。

除此之外，我知道除了卡西莫多是副主教养大的之外，格兰古瓦的才华也完全有赖于副主教的栽培，可副主教对爱斯梅拉达的态度又是阴暗的，我不想人云亦云地说副主教是个虚伪的人，究竟是人性的两面性，还是真正的虚伪，只有看完书才知道~~

2、《巴黎圣母院》的笔记-第14页

特别是印刷术——德国来的又一瘟疫！手稿、书籍再也没有了！印刷术把制书业这一行给毁了！是世界末日到了哇！哈哈，好像今天某些人对电子阅读器的看法呀~

3、《巴黎圣母院》的笔记-第407页

但愿您知道我是多么爱您！我的心是怎样的一颗心呀！唉！我抛弃了任何美德！不顾一切弃绝了我自己！我这个博士，践踏了一切科学；我这个贵族，作践了我的姓氏；我这个教士，拿弥撒书做了淫荡的枕头；我对我的上帝的脸唾吐！这一切全是为了你，你这迷人的妖精！

4、《巴黎圣母院》的笔记-第210页

只需一滴葡萄酒，就可以把整个一杯水染红；要使一群美貌女子染上某种不快情绪，只需来到一个更为美貌的女子----尤其在只有一位男士的时候。

5、《巴黎圣母院》的笔记-第312页

他发现教堂里面象地穴一般黑暗死寂。到处都有大块大块的黑影，他知道这是为上午的死刑典礼张挂的帷幔还没有拆除。那银制大十字架在黑暗中以点点光斑闪亮，就象这坟墓似的夜空中的银河。唱诗班后面那几扇长窗的尖拱窗顶露出在黑色帷幕上面，一线月光透过窗子的彩色玻璃，玻璃窗显出可疑的颜色如同这黑夜一般：紫中泛白，白里透青，只应为死人脸上所有。副主教看看唱诗班席次四周窗顶的这些惨白尖拱，感到好象是看见了那些受天谴下地狱的主教们的法冠。他闭上眼睛，等他睁开眼睛重新睁开，又觉得这是一圈白如死灰的面孔在凝视他。

他赶紧穿过教堂飞奔。这时，他好象感觉到教堂本身也在摇曳，动荡，有了生命，活起来了，每根粗大的圆柱变成一个巨爪，用它那扁平的足趾排击地面，庞大的主教堂仿佛只是一头怪异惊人的巨象，呼呼喘气，行走着，以柱子作腿，两座钟楼是大象的鼻子，张挂的黑幕就是大象身上的鞍衣。

6、《巴黎圣母院》的笔记-第51页

因为巴黎市民懂得：不管什么情况一概祈祷和上诉是不足以保卫巴黎市民权的，他们在市政厅顶层仓库里常年储备着生了锈的某种精良弩炮

7、《巴黎圣母院》的笔记-第267页

《巴黎圣母院》

然而，这些听众在街上也许不止一次为佳利无害的顽皮把戏喝彩叫好，现在在司法宫的穹窿之下，由于司法审讯特有的幻视，却大为骇然恐惧。山羊千真万确就是魔鬼

8、《巴黎圣母院》的笔记-第100页

雨果“命运三部曲”中的“教条的命运”，浪漫主义小说，表现了鲜明的反封建主题。

雨果：耶稣，在我们看来并不是上帝，他还超过上帝：他就是人。

他心里说：“好啊，所有的捣乱分子都滚蛋了。”不幸，所有的捣乱分子也就等于群众，一眨眼的功夫，大厅里的人都跑光了。

就是闪电也不及她消失的迅速。

黄莺飞跑了，蝙蝠还在。

身体畸形，精神必定萎缩。

白昼是属于一切人的，为什么只给我黑夜？

黑夜使聋子也变成了瞎子。

身体好的秘诀在于吃喝睡爱都要节制。

这张喜洋洋的小坏蛋孔。

这倒也心安理得，因为他已经达到痛苦的最大限度，人心承受伤心失意的分量总是有限的，海绵吸饱了水之后，大海尽可以从上面流过，也无法使它多有一滴眼泪。

叫观众安心等待的无上妙法，就是宣布马上就要开演。

姑娘，要看心。

英俊少年的心往往是畸形的，

有的人的心中爱情并不长有。

姑娘，松柏不好看，

不如杨柳那么美，

可是松柏岁寒还长青。

唉，说这么多有什么时候用！

不好看的人原不该生下来。

美貌只爱美貌，

阳春不理睬寒冬。

美貌就是完整美，

美貌，一切都做得到。

只有美貌才是充分完美的存在。

乌鸦只在白天飞，

猫头鹰只在夜里飞，

天鹅白天夜里都飞翔。

9、《巴黎圣母院》的笔记-第393页

民众表达意愿，待受惩办，却按照民众的意愿行事

10、《巴黎圣母院》的笔记-第一卷

《巴黎圣母院》

第一卷

手中明明捧着的是《巴黎圣母院》，我却一下从十五世纪的法国穿越到了十八世纪的英国，《巴黎圣母院》渐渐模糊了，《双城记》的开篇文字却渐渐清晰起来----“简而言之，那个时代和当今这个时代是如此相似！”狄更斯的话响彻着整个历史的回廊，余音擦过每个时代不同读者的耳畔，每个时代，都是相似的。

有才华却没有背景的人是很难出人头地的，比如格兰古瓦.....

很多姑娘都是花痴轻浮的弱智，比如吉斯盖特和莉娜德.....

大学生是骄傲，是激进，是不可一世的，比如约翰.....

对待当权者，民众永远充斥着不满，他们既崇尚权威充当自己的谈资，又藐视权威，他们怒从心起，小声抱怨却不敢大声发言，他们需要一个领袖，领袖有了，就盲目跟风，他们是浮躁、缺乏理智的，他们像一堆柴，一烧变着，一旦燃起，就是火灾.....

路易十一的王朝，法国大革命的时代，还有那个才过去不足百年，却被历史湮没了的时代，何其相似的时代

11、《巴黎圣母院》的笔记-第268页

一位年迈的审判官说：“该死的可恶的贱婢，偏偏在人家还没吃饭的时候受刑讯！”

12、《巴黎圣母院》的笔记-第78页

“要死呀！”格兰古瓦表示反对：“我会把脖子摔折的。您这个凳子的脚就跟马西雅的六八诗格一样跛，一只六韵脚，一只八韵脚。”好毒舌d(>.<)b

13、《巴黎圣母院》的笔记-第343页

堂·克洛德几乎没有看弟弟一眼。他别有所思。这张喜气洋洋的小坏蛋面孔，以往的容光焕发，曾多次使教士的阴沉面容重新开朗起来，现在却没有能力驱散这腐朽、恶臭、死滞的灵魂上面与日俱增的浓云密雾。

14、《巴黎圣母院》的笔记-第296页

人海的浮面是灰蒙蒙的，肮脏而混浊。人们所等待的奇景异色，想必是足以触发和唤起民众内心中最龌龊的情感。任何丑恶，也比不上这千万土色帽子攒动、千万泥污头发蠕动所发出的响声。人群中笑声不绝，盖过了喧嚣。女人甚至多过男人。

15、《巴黎圣母院》的笔记-第190页

小室十分狭小，宽度大于深度，尖拱的顶，从外面向里看，很象主教法冠的内里。在铺地的光秃秃的石板上，在一个角落里坐着----不如说是蹲着一个女人，下巴搁在膝头上，两臂合抱，仅仅搂在胸前。她这样缩成一团，棕色麻布口袋裹住全身，起着大褶，很长很长的头发从前面披下来，遮住脸，顺着两腿一直拖至脚面。乍一看，她就象是刻印在黑暗小室深底的一个怪影，一种发黑的三角形，窗洞里透进来的天光把它剖成两种色调：一半阴暗，一半明亮。这是那种光明和黑暗参半的魔影，是我们在梦中看见的，也是戈雅的杰出作品中所表现的，苍白，死滞，不祥，蹲在坟墓上或者靠在牢房的栅栏上。这不是一个女人，也不是一个男人，不是一个生物，也不是一个确实的形体；这是徒具形状的一个东西，真实与狂想交织、犹如光与暗交织的某种幻想。从她那垂至地面的头发底下简直看不见她瘦削而严峻的侧面，她的长袍简直没法遮住她那在坚硬而寒冷的石板地面上抽搦着的赤脚。隐约可见她这种丧衣卷裹之下的依稀人形，真叫人不寒而栗。

《巴黎圣母院》

这个仿佛牢牢钉在石板上的形体似乎没有动作，没有思想，也没有呼吸。在那单薄的麻袋之下，时值一月，没有火，直接躺在石头上，就在土牢的阴影之中，斜斜的气孔只能够从外面吹进寒风，不能射进阳光，她似乎没有痛苦，甚至感觉也没有。仿佛她已经化作这牢房的石头，化作这季节的冰块。她合着双手，两眼直勾勾的。头一眼，你以为这是幽灵，第二眼，你觉得这是石像。

然而，她那发青的嘴唇间或开合，仿佛有呼吸，在颤动，却宛如随风飘落的枯叶一般死寂、机械。但是，她那死滞的眼睛里闪现出一种目光，一种难以言状的目光，一种深沉、阴森、冷酷的目光，不断凝视着室外某个看不见的角落。这样的一种目光似乎把这个悲苦万分的灵魂的一切阴暗思想都固定在无可形容的什么神秘之物上。

就是这样的一个生灵，因为住处而被称为“隐修女”，按照衣着而被称为“麻袋女”。

16、《巴黎圣母院》的笔记-第310页

夕阳西下，坠到纳勒高塔的背后。正是薄暮十分。天上白茫茫，水上白茫茫。水天两白之间，是他凝目呆望的塞纳河左岸：这时整个左岸以庞大的阴影投射过来，向远方延伸，越远越细薄，象一支黑箭插入天际雾霭之中。那边房屋成堆，只看见黝黑的侧影，在明亮的水光天色衬托下，越发显得黑糊糊的一片。到处有窗子开始闪亮，象是一个个炉口。水天两苍茫，中间这样突出着的这伟岸方碑似的阴影，在这里看尤为宽阔，给予堂克洛德的印象是奇特的：好似一个人仰卧在斯特拉斯堡钟楼脚下，仰望那巨大尖塔在头顶上高耸入云，为若明若暗的暮色所掩映。只是，克洛德是站着的，却是方碑在那里躺着；但是，既然河水反映天空，他脚下的深渊也就更加深不可测，那伟岸的尖角也就象任何主教堂的尖塔一样泼辣挺拔，刺入空间了。给人的印象正是这样。这种印象奇特而愈益深刻之处，还在于纵然好似斯特拉斯堡尖塔，而这一座却达两法里，真是闻所未闻，如此雄伟，如此不可测度，这是人的眼睛从未见过的，是一座巴别塔。房屋的烟突、城垣的雉堞、为屋顶所切削的山墙、圣奥古斯坦的尖塔、纳勒的塔楼，所有这些突角刺破了那伟岸的方碑的侧影，以丰富而奇幻的雕塑，奇特地巧饰以种种剪影，平添了幻想翩翩的色彩。

克洛德正处于着魔中邪的状态，他仿佛看见了----亲眼看见了----地狱的钟楼。这整个恐怖高塔上上下下闪耀着的无数灯光，他觉得就是地底下那巨大火炉的一扇扇门户，从里边传出的人声和喧嚣，就是地狱的呼喊、死亡的喘息。于是，他害怕了，两手捂住耳朵不去听它，转过身不去看它，快步逃跑，远远离开这可怕的幻景。

然而，幻景是在他内心。

17、《巴黎圣母院》的笔记-第306页

当他的养子如此猛然斩断不幸的副主教用来束缚埃及姑娘，也束缚他自己的命运之结的时候，克洛德·弗罗洛并不在圣母院里。一回到圣器室，他就连忙扯下罩衫、外衣、修士服，统统扔到堂守的手里，搞得堂守莫名其妙；紧接着，就从修道院的暗门逃了出去，吩咐滩地的舟子渡他到塞纳河左岸去，一头扎进了大学城高低起伏的街道，自己也不知道要到哪里去。他每走一步，都碰见三五成群的男男女女欢天喜地、急急忙忙赶奔圣米歇桥，指望“还来得及”观看绞死女巫。副主教脸色苍白，神色仓皇，其昏乱，其盲目，胜似被一群孩子在大白天放出来，而后追捕的夜鸟。他再也不知道自己身在何方、自己又在想什么，也不知道是梦是真。他踉踉而行，又奔跑起来，急不择路，任意胡行，仅仅是由于身后有河滩在驱赶他前行----那可怖的河滩，他隐隐约约感觉到总是在他背后追逐。

就这样，他沿着圣日维埃芙山麓，终于从圣维克多门出了城。只要他扭头还能瞅见大学城的塔楼耸立的城垣和关厢的少数几间房屋，他就不断往前直奔。终于，走下一个坡以后，他完全看不见那狰狞的巴黎，当他自认为已经距离巴黎千百里，到了野外，到了荒漠的地方的时候，他才站住脚步，好象可以呼吸了。

这时，种种使他惊恐的念头一齐涌现在心头。他清清楚楚地审视自己的心灵，不由得一阵哆嗦。他想到那不幸的姑娘，是她毁灭了他，又被他毁灭。他失魂落魄地顾视命运让他们各自走过的曲折而并行的道路，直至在交会点上，由于造化的无情播弄，两个命运相互撞击而粉碎。他想，永恒十元侍奉上帝的上帝是多么疯狂，守身独处是多么无聊，求知、宗教、修身养性尽皆虚空，而上帝又是那样百无一用。

《巴黎圣母院》

他满心舒畅地沉溺于邪恶思想之中，他越深陷进去，就越清楚地听见灵魂深处撒旦在狞笑。这样深入挖掘自己的心灵，他看见自然天性给了人多么广阔的天地去纵欲贪欢，于是，他更加辛酸地冷笑了。他在自己内心深处翻腾着，抖落出他的全部仇恨、全部邪恶；他以医生诊断病人的冷静眼光，发现原来这种仇恨、这种邪恶，只是污化了的性欲；他又发现，人的一切美德之源——爱，在教士心中转化为可憎之物，而象他这样气质的人成为教士，也就是变成恶魔。于是，他狞笑了。猝然，他又脸色煞白，因为他看见了他那致命情欲的最阴森的一面：这腐蚀心灵的、恶毒的、丑恶的、冥顽不化的爱，结果只是把一个人送上绞刑台，把另一个人送进地狱，她被处决，而他受天谴！

随即，他又冷笑起来，因为想起了孚比斯还活着，毕竟卫队长还活着，活得自在如意，穿的军服比以往更华丽，还有一个新情妇，他带去看绞死旧情妇。他冷笑得更为辛酸：想起了在他迄今必欲处死的人们中间，只有埃及姑娘是他并不仇恨的，然而，正是这唯一的一个，没有逃脱他的打击。

然后，他从卫队长又想到了民众，感到前所未有的嫉恨：整个的民众，他们居然也看见了他心爱的女人只穿着内衣，几乎赤身露体。他痛心疾首地想到：这个女人，只有他才在黑暗中隐约见过她的肉体，原本是他的最高福祉，现在却仅仅穿着供淫欲之夜用的衣衫，暴露在大中午光天化日之下，交由全体贱民玩赏。他狂怒地痛哭失声，悲悼他自己爱情的一切神秘竟然这样受到玷污、污损、剥露而永远凋残。他狂怒地痛哭，想象着该有多少双龌龊的眼睛从那无法扣好的衬衫里尽情享受，而这位美貌少女，百合花般的处女，娇羞和福祉盈怀的美酒，即使他也只敢战栗着略略沾唇，现在却变成了一种公用食盆，甚至最卑贱的巴黎贱民、窃贼、乞丐、仆役都来一同享受无耻的、淫秽的、道德沦丧的乐趣。

他竭力想象他本可以在地上获致的幸福——假如她不是极不赛女郎，假如他自己不是教士，假如孚比斯并不存在，假如她不爱他；他想象着他本来也肯能享受到安详的爱情生活：就在此刻，就在地面上，随时可见对对情侣，在柑子树下，在小溪边，观赏着夕阳余辉，期待着灿烂星空，情话绵绵，说个没完，如果上帝允许，他原可以同她两人成为其中受祝福的一对，——当他这样想象的时候，他的心因柔情和绝望而消蚀了。

啊，她！是她！是这样的排遣不去的思想，不断萦绕于怀，折磨着他，啃啮他的头脑，撕裂他的心肝五脏！他并不后悔，无可忏悔；他所行所为的一切，他还准备重做；他宁愿看见她落入刽子手的掌握，也不愿意她投入卫队长的怀抱。然而，他痛苦万分，甚至不时揪下一把把头发，看看是不是已经白了。

有那么一阵子，一边恶魔似的讪笑自己，一边在心里描绘头一次所见爱斯梅拉达的形象，她是那样活泼，无忧无虑，欢快，打扮得漂漂亮亮，舞姿翩翩，如同长了翅膀，又是那样和谐；他又描绘这最后一日的爱斯梅拉达，只穿着内衣，脖子上套着绳索，赤着脚，缓缓登上绞刑台那棱角扎人的阶梯。他描绘着这两幅图景，竟至发出了凄厉的号叫。

尽管伤心失意的风暴扰乱者、粉碎着、撕裂着、扭曲着、拔除着他灵魂中的一切，他偶尔也瞥见了四周的自然景物。在他脚下，几只鸡在草丛里啄食，金龟子迎着阳光废物；在他头顶上，几堆灰斑云朵在湛蓝天空中飘逸而去，天边的圣维克多教堂的尖塔以它那石板方碑刺破了山丘起伏的曲线；科波山墩上的磨坊主吹着口哨，瞅着风磨的羽翼转动。一切都生意盎然，井然有序，安详恬静，在他周围以千姿万态繁衍，这一切使他更加痛苦。于是，他又赶紧逃跑。

就这样，他在田野里遍地乱跑，一直跑到晚上。逃避大自然，逃避生活，逃避他自己，逃避一切人，逃避上帝，逃避一切，就这样过了整个白天。有几次，他扑到在地上，用指尖抠着麦苗。又有几次，他停留在某个村庄的僻静街道上，种种的念头实在受不了，就用手捧着脑袋，恨不得把它拔下来，摔碎在地上。

将近日暮，他再次自省，觉得自己几乎已经疯了。自从他失去救出埃及姑娘的任何希望和意愿以来，就在内心中爆发出暴风骤雨，使他心灵中不在剩下健全的思想，再也没有丝毫合情合理的念头。他的理性遗精埋葬，几乎全盘摧毁。他心中只剩下两个清晰的形象，爱斯梅拉达和绞刑架。其他是一片漆黑。这两个联系在一起的形象向他呈现为可怕的联想，他越凝目审视心中还能注意、还能思考的一切，就越感到这两个形象以奇幻的速度增长不已：一个愈益优雅、妩媚、姣好、光华夺目，而另一个愈益狰狞可怖；终而，爱斯梅拉达灿烂明星般出现在他眼前，而绞刑架好象一只瘦削无肉的巨臂。

值得注意的是：在遭受痛苦熬煎的这整个过程中，他也没有认真想到寻死。这家伙天生就是这样。他紧紧贪恋着生。也许，他真正看见的地狱还在生命结束以后。

《巴黎圣母院》

18、《巴黎圣母院》的笔记-第159页

毁掉书写出来的言词，只需一支火炬或一个土耳其人。要平毁建筑出来的言词，必须有一场社会革命、尘世革命。罗马竞技场经历了蛮族浩劫，金字塔也许经历过世界大洪水。

19、《巴黎圣母院》的笔记-第五卷第二章 这个将毁灭那个

"这个将毁灭那个。书籍将毁灭建筑。" 副主教这谜语般的话语有什么深刻含义，不妨在这里略做探讨，请阅读此书的女士多加包涵。

据我们看来，这话包含有两方面的意思。首先这是教士的一种思想状况，反映了僧侣对着印刷术这一新事物的出现所产生的恐惧心理。看到古滕堡发明的那光芒四射的印刷机，让圣殿里的人全看得惊恐万状，眼花缭乱，教坛和手稿，口说的话和书写的言语，均由于印刷的言语的出现而惊慌失措，这有点像一只燕雀看见莱日翁天使张开其六百万支翅膀目瞪口呆。这是预言家的惊呼：他已听见得到解放的人类欢腾的喧闹，看见未来睿智将破坏信条的根基，舆论将推翻信仰的宝座，世界将摆脱罗马的控制。哲学家的测断是这样的：

他看到人类思想随着印刷机的问世而四处扩散，势必会像蒸汽一样从神权容器中冒了出来。这是士兵在察看羊头青铜撞锤时，不由地发出“炮台定会被撞倒的”惊叫所表现出来的那种恐怖心情。这意味着一种威力将取代另一种威力。这也就是说：印刷机将毁灭教会。

然而，在我看来，在这种无疑是最基本和最简单的思想当中还蕴藏着另一种更新颖的想法，源自头一种思想，比较不易察觉，却更易引起异议；这也纯粹是一种哲学观点，不再仅是教士的观点，而且也是学者和艺术家的观点。这是预感到，人的思维随着思维方式的改变，也改变其表达方式；每一代人的主要思想不要再用同样的材料和同样的方式来进行书写；石刻书，何等坚固，那么持久，即将让位给纸书，相比之下还更加持久，更加坚固。这方面，副主教含糊之词还有另一层意思，那就是一个艺术将取代另一种艺术，即：印刷术将毁灭建筑艺术。

其实，自开天辟古直至基督纪元十五世纪(包括十五世纪在内)，建筑艺术向来就是人类最伟大的书，是人类在其力量或者才智发展的不同阶段的主要表达手段。

随着最初的人感到记忆力负担过重，随着人类各种记忆的包袱变得太混杂、太沉重，以至于光凭直接和飘忽的言词就有可能在传递的途中丧失一部分的时候，人们就以最经久、最显现、最自然的方式，把各种记忆记载在地面上。每种传统都凝结成为一座纪念物。

早先的纪念物是一堆堆石头，就象摩西所说的，尚未被铁触及过。建筑艺术也像任何文字一样，先从字母开始：竖起一块石头，就成了一个字母；每个字母是个象形，每个象形承受一组意念，好象圆柱承受着柱头一般。原始部落在全世界地面上到处都同时这样做的。在亚洲的西伯利亚，在美洲的潘帕斯草原，都可见到凯尔特人的那种擎天石。

而后造出一个个词。把石头垒石头，把花岗岩音节加以连结，进行言词某种组合的尝试。凯尔特人的平石坟和独石垣，伊特鲁利亚人的古墓，希伯来人的墓穴，这些全都是词。其中有些是专有名词，尤其是古墓。有时候有的地方的石头又多又宽广，人们就书写一个句子。卡尔纳克的广大石堆群，就已是一个完整的语句了。

最后才写出书来。传统滋生象征，反面被象征淹没了，这好像树干被树叶渐渐遮住一样。所有这一切为人类所崇奉的象征，随着岁月的变迁，愈来愈繁多，愈来愈增加，愈来愈交错，愈来愈复杂，早期的纪念物再也无法容纳了，遂从四面八方泛滥开来。早期的那种纪念物勉强还能表达原始传统，由于原始传统如同其纪念物一样，纯朴，简单，匍匐在地面上。象征需要在建筑物上得到充分发展。这样，建筑艺术随着人类思想的发

《巴黎圣母院》

展而突飞猛进,变成千首千臂的巨人,用一种永不磨灭、看得见、摸得着的形式,把这整个飘忽不定的象征主义全固定下来。当力量的化身代达洛斯忙着测量,正当智慧的奥尔甫斯放声歌唱一样,此时作为字母的支柱,作为音节的拱廊,作为单词的金字塔,在几何规则和诗律的双重作用下,都活动起来了,聚集、组合、交融、升降,在地面上层层重叠,层层迭起高入云霄,直到在某一时代总观念的授意下,写出了那些令人叹止的奇书,就是座座奇妙的建筑物:埃克林加塔,埃及的朗塞伊翁陵墓,所罗门的神庙。

这种观念,即真谛,不仅仅存在于所有这些建筑物的内部,而且还寓于其外部的形式。例如所罗门的神庙,它不仅仅是经书的精装封面,而且就是经书本身。祭司从每一道同一圆心的墙垣上,可以释读出呈现在眼前它所表达的真谛。祭司就这样从这个圣殿到那个圣殿,逐一读出真谛的演变,直至最后的圣龛,通过体现真谛的最具体形式,仍然还是建筑物的圆拱,才终于掌握住真谛的含义。所以,真谛寓于建筑物中,而其形象却体现在其外壳,正如死者的形象描画在木乃伊的棺木上面。

且不仅是建筑物的形式,而且建筑物所选择的地点,都反映它们所要表现的思想。根据所要表达的象征是优雅或是阴暗,希腊人把赏心悦目的神庙建造在山顶上,印度人则劈开山峦,在地里开凿出奇形怪状的塔,由一排排巨行的花岗岩大象驮着。

这样,自开天辟地以后的最初六千年间,从印度斯坦最远古的宝塔起,直到科隆的大教堂,建筑艺术一直是人类的伟大文字。不单是任何宗教象征,且一切人类思想,都在建筑艺术这部巨作中占有其一页,拥有丰碑,这是千真万确的事实。

所以文明均始自神权,终归为民主。先统一后自由这一规律,也写在建筑艺术中。我们必须强调,那种认为建造术仅仅在于能筑起神庙,能表达神话和宗教象征,会用象形文字在石头书页上记载法之神秘图解,不能要这种观点。要是如此,由于在任何人类社会中,神圣象征会在自由思想冲击下消耗、磨灭,世人会逃脱教士的控制,层出不穷的哲学和体系会如赘疣一样腐蚀宗教的面孔,那么,建筑艺术就不可能再现人类的新精神面貌,尽管正面字迹密布于它的每一天,反面却大概是空白,它的合作就可能不全,建筑艺术作为一本书便会不完整了。其实并非如此。

不妨以中世纪为例,它离我们较近,可以看得更清楚。中世纪早期,神权政治正在缔造欧洲,梵蒂冈用坍塌在朱庇特神庙周围的古罗马遗迹正聚集和组合各种因素来缔造一个新的罗马。基督教日益忙于在昔日文明的废墟上寻找社会各个阶层,并利用遗迹重建一个以僧侣制度为拱顶石的新等级制度的社会。恰恰会在那个时期,神秘的罗曼建筑艺术这个埃及和印度神权筑造术的姐妹,正宗天主教的永恒徽记,教宗一统天下的亘古不变的象形文字,在那片混乱中先露出端倪,再逐渐在基督教潜移默化的影响下,经过蛮族劳作,才从衰亡的古希腊、古罗马建筑艺术的遗迹中脱颖而出。那里的任何思想,其实都反映在那阴沉沉的罗曼风格中。我们可以感觉到无处不存在权威、奥秘、绝对、统一、格列高利七世的遗风;无处不存在教士的作用,而丝毫没有世人的位置;无处不存在种姓等级,而丝毫无人民。但是,发生了十字军远征。这是一场大规模的民众运动,而任何大规模的民众运动,不论其始因和目的是什么,总是从它的最后沉淀中产生出自由思想。便应运而生了革新运动,因此开始了雅克团、布拉格派和联盟那风起云涌的时期。权威摇摇欲坠,统一分崩离析。封建制度要求与神权政治平分权力,而其后是人民突如其来,并且一如既往,并占有了狮子的那一份。因为狮子是王,所以,领主制度冲破了僧侣制度,村社制度冲破了领主制度。欧洲的面貌改变了,可不!建筑艺术的面貌也改变了。如文明一样,建筑艺术也翻开了新的一页,随时准备为新的时代精神谱写新的篇章。随着十字军远征带回来了尖拱艺术,建筑艺术得到了复兴,和十字军远征带回来了自由样,各民族因而得到了复兴一样。于是,随着罗马帝国逐渐解体,罗曼建筑艺术也日渐衰亡。象形文字离开了大教堂,作为徽志去装饰城堡主塔,给封建制度增添一点光彩。大教堂本身,往日是一道貌岸然的建筑物,从此受到市民、村社、自由的侵袭,摆脱了教士控制,落入艺术家的手里。艺术家随意建造,什么神话,什么奥秘,什么法度,统统弃之不顾了。如今,取而代之的是奇思异想和别出心裁。教士只要有了教堂和祭坛,就万事大吉了。教堂的四面垣墙,都是艺术家的。建筑艺术这本书已不再属于僧侣、教会和罗马了,而属于想象力,属于诗歌,属于人民。这种只有三百年历史的建筑艺术,迅速产生了无数的变化,这变化发生在已经有六、七百年历史之久的罗曼建筑艺术长期停滞之后,真令人胆颤心寒!与此同时,艺术阔步前进。过去主教们才能干的活计,现在具有天才和独创精神的人民也能干了。每个种族经过时,都在这本书上写下特有的一行文字,并将大教堂正

《巴黎圣母院》

面的罗曼象形文字涂掉,因而在各种族所留下的新象征下面,原来教条的痕迹偶尔还依稀可辨.既然建筑艺术被人民披上了罗锦,几乎难以猜想出其宗教的骨架了.当时建筑家们对教堂也如此放肆妄为,现在真是无法设想的.比如,巴黎司法宫壁炉厅里柱头上装饰着男女僧侣羞羞答答交欢的雕刻;再比如,布尔日大教堂高大门廊下清清楚楚雕塑着挪亚的奇遇;还有,博舍维尔修道院漱洗室墙上画着一个长着驴耳的醉修士,手执酒杯,使从僧被当面嘲笑.当时,在石头书写的思想方面存在着一种特权,完全可以同我们现在的出版自由相提并论,就是建筑艺术的自由.

这种自由四处远扬,有时是一道门廊.一堵门面.整座教堂,都带着某种象征意义,它和宗教崇拜截然风马牛不相及,与教会甚至不能相容.在十三世纪巴黎的吉约姆,十五世纪的尼古拉·弗拉梅尔,都写下这类叛逆的篇章.屠宰场圣雅各教堂就全是一座叛经背道的教堂.

当时,只有通过这种方式思想才是自由的,所以它只好全部都写在那些被称为建筑物的书籍上面.倘若不是采用建筑物这种形式,而是冒然写成书稿的形式,那它早就遭刽子手的毒手,当众被焚毁了;教堂门廊所体现的思想,早就目睹书籍所表现的思想所蒙受的苦难.既然只有营造术这条出路,思想要得见天日,就从四面八方急速汇集到建造术上来了.于是出现了许许多多大教堂,遍布整个欧洲,数目大的惊人,即使在核对之后,也令人难以置信.社会的全部物质力量和一切精神力量都会聚到同一点上:建筑艺术.这样,假借给上帝建造教堂,建筑艺术便发展起来,其规模蔚为壮观.

任何生为诗人的哪个人,都能成为建筑家.分散在群众当中的天才,处于封建制度统治下,就好象处在青铜盾牌硬壳下那般,各方受到压制,唯有从建筑艺术可以找到出路,便通过这门艺术纷纷涌现出来,于是其《伊利亚德》就采纳了大教堂这种形式.其他所有艺术,也随之甘拜下风,作为分支受建筑艺术所统辖.大师,诗人,建筑家,全部把雕刻,绘画,钟乐集中于一身:亲自为大教堂这伟大作品镌刻门面,为大教堂着色窗玻璃,为其击钟和奏鸣管风琴.就连那执意要在手稿中苟且偷生的可怜的诗歌本身,除非它不想有所作为,也必须以圣歌或散文的形式纳入教堂这建筑物.总而言之,这与希腊祭神节日演出埃斯库罗斯的悲剧以及所罗门寺庙演出《创世纪》一样,起着相等的作用.

所以,在古腾堡发明印刷术之前,主要的文字形式一直都是建筑艺术,普遍的文字形式.这本花岗岩的书始自东方,后被古希腊和古罗马所继承,中世纪给它写下了最后一页.再说,上面我们已经看到,在中世纪一种民众的建筑艺术取代了一种种姓等级制度的建筑艺术,这现象在历史上其他伟大时代里,随着人类智力相似的发展也曾有过.所以,这是仅仅叙述一种普遍规律,若是详述,得写成许多巨卷才行.在那原始时代摇篮的上古东方,继印度建筑之后的是腓尼基建筑,即体态丰盈的阿拉伯建筑之母;在古代,继埃及建筑-伊特鲁利亚风格与蛮石建筑物无非是其变种而已-希腊建筑在其后,后来的罗马风格只是一种延伸,加上许许多多迦太基圆顶而已;在近代,继罗曼建筑之后的是哥特式建筑.假如将这三个系列各分成两半,便可以在印度建筑,埃及建筑,罗曼建筑这三位姐姐身上发现相同的象征,即统一,等级,神权,教条,神话,上帝;至于腓尼基建筑,希腊建筑和哥特式建筑这三位妹妹,不论它们本质所固的形式如何千变万化,其含义是相同的,即民众,自由,人.

不论叫做婆罗门,祆教僧侣还是教皇,人们在印度建筑,埃及建筑或是罗马建筑中,总感到教士到处都是,除了教士别无其他.民众建筑便不是如此,这类建筑更为丰富多彩,且也不那么圣洁.腓尼基建筑有商人的气息;希腊建筑带有共和的气息;哥特式建筑则带有市民的气息.

任何神权建筑的普遍特征,是一成不变,墨守传统,惧怕进步的线条,崇奉原始的式样,常常莫名其妙地别出心裁,用象征来歪曲人和自然的一切形状.这是一些晦涩的书,只有那班被授以神秘教义的人方能读得懂.况且,不管什么形式,甚至任何奇形怪状,都含有某种意义,因而所有形式都成为不可侵犯的了.切莫要求埃及的,印度的,罗曼的营造术去改造其设计图,或者去改善其雕塑艺术.对它们来说,任何完善的尝试都是大逆不道的.这些建筑艺术中,僵化的教条似乎已扩散到石头上,仿佛再度石化一般.然而,与此相反,民众建筑的普遍特征是多样性,进步,新颖,丰富,恒动.宗教的束缚已被摆脱,可以考虑到建筑的优美,精心美化,不断提高塑像或花纹图案的装饰.这类建筑是世俗的,具有人的某种情趣,而又不断与神的象征相混合,依然在神的象征掩盖下呈现出来.所以不少建筑物是随便任何人,任何智力,任何想象力都能领悟的,尽管依旧

《巴黎圣母院》

带有象征性,却像大自然一样易于理解.在神权建筑与民众建筑之间,存在着从神圣语言到通俗语言.从所罗门到菲狄亚斯从象形到艺术的区别。

我们前面所说的一切极其简略,许许多多论据和成百上千种琐碎的非议均未涉及.如果是加以概括,便能得到如下的结论:直至十五世纪,建筑艺术一向是人类活动的主要记载;在此期间,世上出现任何复杂一些的思想,都化作了建筑物;任何人民性的观念,如同任何宗教法度一样,都有其宏伟的纪念碑;最后,人类任何重要的想法,全不被用石头记载了下来.那是什么缘故呢?因为任何思想,无论是宗教的还是哲学的,其所关注的是永世长存;曾震撼一代人心灵的观念,都希望能震撼其他世代,且留下痕迹.况且,听得的不朽的书稿,那是何等靠不住呀!一座建筑物才是一本结结实实的书,持久,坚固!一把火或者一个残暴之徒,就可以把书写的言词毁尽;而要把建筑的言词毁掉,那就得一场社会革命,一场尘世革命.野蛮人确曾践踏过古罗马竞技场,或许古埃及金字塔也经历过挪亚时代大洪水的泛滥哩。

到了十五世纪,一切都变了。

人类思想发现了一种可以永存的方法,它比建筑不但更坚固耐久,并且变得更简单了.建筑艺术遂失去了其宝座.奥尔甫斯的石头文字随即将被古腾堡的铅印文字所取代。

书籍将会毁灭建筑。

印刷术的发明,能称得上最伟大的事.那是革命母机,是人类表达方式的全面更新,是人类思想抛弃一种形式采用另一种形式的转换,是自从亚当以来代表着智慧.具有象征性的那条蛇最后一次彻头彻尾的改变。

在印刷形式下,思想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难以磨灭;它是飞翔的,逮也逮不住,毁也毁不了.它与空气混合在一起.在建筑艺术统治时代,思想变成一座座大山,气势雄伟地控制一个世纪,镇住一方地域.现在,思想变成一群鸟儿,四处飞散,既占据整个空间,又占领全部地面。

重复一遍也无妨,这样一来,思想就益发不可磨灭了,对此有谁还看不清楚?它从原先的坚实牢固,变成现在的朝气蓬勃,从有期变成不朽.一个庞大建筑物尽可夷平,然而那无所不在的思想,却如何根除呢?即使有大洪水来,大山会早被滚滚洪涛吞没了,那成群鸟儿却将依然凌空飞翔;而且,只要有一叶方舟在洪水上漂浮,群鸟便会飞来停下,同方舟一起漂流,一道观看洪水退去.从这场混乱中出现的新世界,一醒来就将看见那被淹没的世界的思想,长着翅膀,生气勃勃,在新世界的上空上翱翔。

只要人们一看到这种表达方式不但最易保存,而且还最简单.最方便.最易于大家所实行;只要人们一想到这种表达方式无须拖带粗大的铺盖卷,搬动一大堆笨工具是没必要的;只要人们把下述两个事实比较一下:思想为了变成建筑物,必须动用其他四.五种艺术.一吨吨的黄金.整座大山似的石料.整座森林般的木材.一整群一整群的工人,而思想化为书,只要少量的纸张.少许的墨水.一支鹅毛笔;那么,人类智慧舍弃建筑艺术而拥护印刷术,这有什么可大惊小怪的呢?要是在河床水位下挖一条渠道,截断原来的河床,河流定将舍弃原来的河床而改道。

由此可见,自从发明了印刷术,建筑艺术便逐渐干枯.衰微和败落了.人们多么强烈地感觉到,元气丧失,江河日下,各个时代和各个民族的思想都离开建筑艺术而去!这种冷落在十五世纪还几乎觉察不出来,那时候印刷机太弱小,最多只从强大的建筑艺术稍稍汲取一点过剩的生命力而已.可是从十六世纪起,建筑艺术的病症便显而易见,基本上不能再表达社会思潮了,怪可怜见地成为古典艺术,从高卢风格.欧洲风格.本地风格蜕变成希腊和罗马风格,从真实和现代的风格成为假冒的古代风格.被称做文艺复兴的正是这种没落.话又说回来,这种没落倒也不失其壮丽,因为古老哥特风格的精灵,这轮沉落在美因兹巨大印刷机背后的夕阳,然而有时以其余晖,仍照射着那拉丁式拱廊和考林辛式柱廊互相混杂的整堆建筑物。

这分明是夕阳残照,我们却当做黎明的曙光。

而且,自从建筑艺术只是普普通通像其他任何艺术,自从它不再是包罗万象的艺术,至高无尚的艺术,独霸天下的艺术,再阻拦其他艺术它便没有力量了,因此其他艺术纷纷得到解放,粉碎建筑师的枷锁,各奔一方,每种艺术都在这分离中得到益处,各自分离,整体也就壮大了,雕刻变成了雕塑艺术,彩画变成了绘画艺术,卡农变成了音乐,这好象一个帝国在其亚历山大死后分崩离析,每个省份分别立为王国。

所以出现了拉斐尔·米凯朗琪罗·让·古戎·帕列斯特里纳这些在灿烂十六世纪赫赫有名的艺术家。

在艺术解放的同时,也解放了很多思想,中世纪的异端先辈们早把天主教打开了很大的缺口,十六世纪把宗教的一统天下粉碎了,印刷术出现之前,宗教改革无非是教派的分裂,有了印刷术,宗教改革却成了一场革命,即使还没有印刷机,异端邪说就会软弱无力,不论是注定也罢,天意也好,反正古腾堡是路德的先驱。

但是,中世纪的太阳已经完全沉落,哥特艺术的精灵已在艺术的天际殒灭,这时候,建筑艺术遂日益暗淡褪色,逐渐消失了,印刷的书籍简直是建筑物的蛀虫-,就吮吸其血液,啃蛀其骨肉,建筑艺术随即像树木一样,树皮剥落,树叶纷坠,明显地干瘪下去,成了庸俗,贫乏,毫无价值,它什么也不能表达,甚至连表示对一个时代艺术的回忆都不可能了,人类思想丢弃了它,其他各门艺术也就把它摒弃了,它沦落到孤家寡人的境况,由于没有艺术家问津,只得求助于工匠,于是,普通的白玻璃代替了教堂窗户上的彩绘玻璃,雕塑家被石匠接替了,什么活力啦,特色啦,生命力啦,智慧啦,都丧失殆尽了,建筑艺术成为可怜巴巴的工场乞丐,专靠模仿抄袭,赖以苟延残喘,还在十六世纪时,米凯朗琪罗大约就感到建筑艺术正在衰亡,最后灵机一动,孤注一掷,这位艺术巨人把万神祠堆砌在巴特农神庙上面,建筑了罗马的圣彼得教堂,这座教堂堪称至今仍然是举世无双的伟大作品,是建筑艺术史上最后的独创,是一位艺术泰斗在那本行将合上的宏伟石头史册下端留下的签名,米凯朗琪罗去世以后,建筑艺术在幽灵和阴影状态中苟延残喘,悲惨不堪,还能有什么作为呢?它就照抄圣彼得教堂,原封不动加以抄袭,不伦不类加以模仿,这成了一种怪癖,真是悲观无比,这样一来,每个世纪各有其罗马的圣彼得教堂,十七世纪有圣恩谷教堂,十八世纪有圣日芮维埃芙教堂,每个国家也都各有其罗马的圣彼得教堂,伦敦有伦敦的,彼得堡有彼得堡的,巴黎有巴黎的两三座,这是一种衰老的伟大艺术临终前回到童年时代的最后谰语,毫无含义的遗言。

诸如刚才提到的这些特点鲜明的古老建筑物,我们姑且不论,只对十六至十八世纪的艺术概貌稍加考察,便会发现同样衰颓和败落的现象,自从弗朗索瓦二世起,建筑物的艺术形式便逐渐消失了,几何形式崛起了,那模样真像一个瘦得皮包骨头的病人的骨架,建筑艺术的优美线条,让位给几何图形那种冷漠无情的线条,建筑物不再成为一座建筑物,而是一个多面体,但是,为了掩饰这种赤身裸体的丑态,建筑艺术倒也煞费苦心,看一看倒也无妨,罗马式的三角楣当中镶嵌着那希腊式的三角楣,或者相互错杂,千篇一律老是万神祠混和着巴特农神庙,总是罗马圣彼得教堂的式样,不妨再看一看亨利四世时代那种边角以石头砌成的砖房,王宫广场,太子广场,再看一后路易十三时代的那些教堂,扁塌塌,矮墩墩,胖嘟嘟,蜷缩一团,再加上一个大圆顶,活像一个驼背一样,再看一看那马扎兰式的建筑艺术,那座四邦大学真是意大利式的劣制品,瞧一瞧路易十四时代的那些宫殿,堪称朝臣们的长排营房,死板,阴森,让人生厌,最后,还再瞧一下路易十五时代的宫殿,饰满菊苣花形和通心粉似的细条纹,古老的建筑艺术原本已是风烛残年,缺牙豁口,却要被打扮的花里花俏,加上那般疣子和霉菌,结果反而面目皆非了,从弗朗索瓦二世到路易十五,建筑艺术的病症正以几何级数剧增,艺术只成了裹在骨头上的一层皮罢了,悲惨地奄奄一息了。

与此同时,印刷术的景况又怎样呢?全部离开建筑艺术的生命力,都来归附于印刷术,随着建筑艺术每况愈下,扩展壮大了印刷术,人类思想原来花费在建筑上面的大批力量,从此全用于书籍,于是从十六世纪起,在建筑艺术败落的同时而壮大起来的印刷术,就与它进行角逐,并把它置于死地,到了十七世纪,印刷术的天下已定,大功告成,坐稳了江山,可以令人欢欢喜喜,向世界宣称一个伟大文艺世纪的到来,到了十八世纪,在路易十四宫廷里长期得到休养的印刷术,重新操起路德的古剑,武装了伏尔泰,气势汹汹地猛冲过去,向古老的欧洲发起进攻,事实上,印刷术早已把欧洲的建筑表现方式消灭了,到了十八世纪行将结束时,印刷术已经摧毁了一切,直到十九世纪,重建才开始了。

然而,我们不妨目前要问一下,三个世纪以来,这两种艺术中到底是哪一种真正代表了人类思想呢?人类思

《巴黎圣母院》

想是怎么被表达出来?是哪一种不仅表现了人类思想对文学和经院哲学的种种癖好,并且还表现了其广阔、深刻和普遍的运动规律呢?是哪一种既不间断又不留空隙,时时刻刻和人类这行走着的千足怪物相迭合呢?究竟是建筑艺术还是印刷术?

当然是印刷术.可不要搞错了,建筑艺术已经死了,永远也不存在了,它是被印刷的书消灭的,是因为它不能那么耐久而被消灭的,也是由于它过于昂贵而被消灭的.任何大教堂,造价就达十亿之巨.请设想一下,需要投资多少,才能重写建筑艺术这部书,才能重新在大地上星罗棋布地盖起千万座建筑,方能重返昔日的鼎盛时代,那时宏伟的建筑物成群,正如一个目击者所云,"仿佛这个世界晃动着身子,脱掉原来的衣服,穿上一身教会的白衣裳."(格拉贝·拉杜尔菲斯)

一本书一下子就印好了,所费不多,而且还可以远为流传!人类的全部思想,如同水往低处流,都沿着这斜坡倾注,这也没什么奇怪的?这并不是说建筑艺术再也不会和其它地方造起一座美丽的宏传建筑,一件单独的杰作.在印刷术统治之下,确实还有可能不时看到一根圆柱,我想那是由全军用缴获的大炮熔铸而成的,就像在建筑艺术统治时期的《伊利亚特》和《罗芒斯罗》、《摩诃婆罗多》和《尼伯龙根之歌》一样,都由全体民众对许多行吟史诗加之兼收并蓄和融合而成的.二十世纪突然出现一位天才建筑家是可能的,就好比十三世纪突然出现但丁一样.但到了那时,建筑艺术不再是社会的艺术,集体的艺术,支配的艺术了.人类的伟大诗篇,伟大建筑,伟大作品,不必再通过建筑形式去修建,而是利用印刷就行了。

从此之后,可能再复兴建筑艺术,但再也不可能以它为主了.它将接受文学规律的支配,就像文学过去接受建筑艺术规律的支配那样.这两种艺术的各自地位是能够互相转换的.在建筑艺术的统治时代,伟大的诗篇虽然寥寥无几,却有如雄伟的建筑,这倒是千真万确的.印度的毗耶娑冗长繁杂,风格奇异,难以识透,就如一座巨塔一般,埃及东部的诗歌,好比建筑物一样,线条雄伟又稳重;古希腊的诗歌,平稳,安谧,瑰丽.基督教欧洲的诗歌,拥有天主教的威严,民众的朴实,一个复兴时代的那种丰富多采和欣欣向荣.《圣经》好像金字塔,《伊利亚德》好像巴特农神庙,荷马好像菲狄亚斯.十三世纪,但丁成为最后一座罗曼式教堂;十六世纪,莎士比亚是最后一座哥特式大教堂。

到此为止,我们所说的必定是挂一漏万,有失偏颇,但概括起来,人类有两种书籍,两种纪事,两种约典,也就是印刷术和营造术,也即是石写的圣经和纸写的圣经.这两部圣经在各个时代都是大大敞开着,当今我们注视他们,不免会缅怀花岗岩字体那种显而易见的壮丽,缅怀那用柱廊、方尖、塔门碑写成的巨大字母,缅怀那遍布世界的一座座人类筑成的高山,缅怀从金字塔直到钟楼,从凯奥甫斯直到斯特拉斯堡那悠悠岁月.应该重温一下那写在大理石书页上的往昔历史,应当不断赞赏和翻阅建筑艺术这部巨著,但是,可别否认由继起的印刷术所筑成的这座建筑物之伟大。

这座建筑物庞大无比.不知是哪位自命不凡的统计员曾经计算过,如果把古腾堡以来所印出来的全部书籍,一本本累在一本上面,可以从地球一直堆到月球上去.但是,我们要说的并不是这种伟大.话又说回来,如果我们千方百计想对迄今为止的印刷全貌有个总的印象,这全貌难道不像一座竖立在全球上的广大无边的建筑吗?至今人类对这一建筑还不懈从事,它那庞大无朋的头部还隐没在未来的茫茫的云雾里.这是想象力的蜂窝,这是智慧的蚁巢;人类各种想象力好像金色的蜜蜂,带着花蜜纷纷飞来了.这座建筑有千百层,到处可以看到其内部纵横交错.非常巧妙的暗穴,每个都向着栏杆楼梯.表面上,蔓藤花纹、圆花窗和花边装饰,比比皆是,令人目不暇接.每一作品,看起来仿佛是那么随心所欲,那么形单影只,其实都有自己的位置,各有其特点.整体是和谐的.从莎士比亚的大教堂直到拜伦的清真寺,成千上万小钟楼杂沓纷陈,充斥着这座一切思想结晶的大都市.在其底层,往身建筑艺术未曾记录过的人类某些古老篇名,也被添写上了.入口的左边,刻着荷马白大理石的古老浮雕,右边刻着抬起七个头的多种文字写的《圣经》.再过去是罗芒斯罗那七头蛇,还有另外一些混杂的怪物,诸如《吠陀》和《尼伯龙根之歌》.而且,这座奇妙的建筑物一直并没有竣工.印刷机这一庞大的机器,社会的智依不停地被某吸取,不断为这座建筑吐出新的材料.全人类都在手脚架上忙碌着,有才智的人个个都是泥水匠,最低下的人也堵洞的堵洞,垒石的垒石.雷蒂夫·德拉·布雷东纳也背来他那一筐灰泥.每天都有新的一层砖石砌高起来.除非全部作家都出钱投资,还有集体的贡献.十八世纪贡献了《百科全书》,大革命贡献了《导报》.的确,那也是一项与日俱增.永无止境地螺旋式往上堆积的工程;也是各种语言的混合,持续不懈的劳作,永不停息的活动,全人类的通力合作,保障

《巴黎圣母院》

智慧可以应付再次大洪水的泛滥和应付蛮族入侵的避难所.这是人类第二座通天的巴别塔。

20、《巴黎圣母院》的笔记-第27页

可以想见，他那双重姻亲关系给他带来过数不清的麻烦，他那灵魂的小舟不得不穿行于无数尘世暗礁之间，才没有撞碎在路易和查理两位的宝座之下，而这两座夏里德和希拉似的礁石曾经是的内穆公爵和圣波耳提督粉身碎骨。

21、《巴黎圣母院》的笔记-第335页

他发现堂·克洛德容颜完全改变，脸色苍白得犹如冬天的早晨，两眼凹陷，头发几近全白。

22、《巴黎圣母院》的笔记-第231页

学生注视着各个，惊奇万分。他一向心怀坦荡，对于人世从来只看到纯良的自然法则，一贯听任内心的激情经由自然途径宣泄，因为每天早晨都广泛开辟新的沟渠，他内心那强烈冲动的湖泊一向不会泛滥。他这样的人当然不能理解：人们心中欲情波涛的海洋，要是不给予出路，会以怎样澎湃之势汹涌翻滚，会怎样沉积膨胀，会怎样满溢漫流，会怎样凿穿心灵，会怎样爆发为内心的啜泣、无言的痉挛，以致冲塌堤防，奔流千里。约翰一向为克洛德·弗罗洛那严峻冰冷的外表、表面上道貌岸然、不可接近所欺骗。这天性快乐的大学生从未想到：在这艾特纳山似的冰雪额头里面有沸腾、狂暴、深沉的熔浆。

23、《巴黎圣母院》的笔记-第141页

Tempus edax, homo edacior. 这句话我想这样译出：时间是盲目的，人是愚蠢的。

24、《巴黎圣母院》的笔记-第48页

他巴不得钻进黝黑无人的小胡同里去，好自由自在地沉思冥想，让哲学家的他略略包扎诗人的他的创伤。何况，哲学是他唯一的栖身之处，因为他还不知道今夜住在哪里。

25、《巴黎圣母院》的笔记-第292页

当时的时髦社会简直不知道街角上过去的那个受刑人姓什名谁，至多只有民众大享这样粗鄙的盛宴。

26、《巴黎圣母院》的笔记-第100页

.....我们扼要指出了它在十五世纪的绝大部分魅力所在，而这是如今所欠缺的。但是，我们未及提到主要的东西，那就是，当时从圣母院钟楼上俯览巴黎所见。

27、《巴黎圣母院》的笔记-第174页

这时是早晨十点。那里的一切都表明头天是过节狂欢的日子。地上尽是垃圾、缎带、碎布条、羽冠的碎毛、灯笼的蜡烛油、公众夜宴的残屑。许许多多市民简直是到处“闲逛”，用脚翻腾焰火的余

《巴黎圣母院》

烬，在柱屋前面回忆起前夕的美丽帷幔，心荡神移，今天虽只剩下钉子，端详着，仍然回味无穷。卖苹果酒和麦酒的人推着酒桶，穿过一堆堆人群。几个有事忙碌的人匆匆过往。商贩们从店铺门前互相打招呼，聊天。人人都在谈论昨天的节日、御史、科柏诺、丑人王。大伙抢着说，看谁说的最俏皮，笑得最响亮。这是，四名什长骑马而来，在耻辱柱的四面站上岗。吸引了广场上很大一部分闲散“民众”：他们在哪里呆立着正闲的发慌，巴不得来个行刑瞧瞧呢。

28、《巴黎圣母院》的笔记-第七卷·四'ANA KH

“约翰，您没有灵魂。”

“当真的话，按照艾壁鸠鲁斯的说法，我就缺少一个由不知名的某种东西所构成的无以言状的玩意儿。”

“约翰，您应该认真考虑改正错误。”

“这个呀？”学生叫道，看看哥哥，又看看炉灶上的蒸馏瓶，“那么，这儿的一切：思想和瓶子，都是又厚又硬的啰！”

“约翰，您正在从很滑的斜坡上滑下去。您知道您滑到哪里去吗？”

“到酒馆去，”约翰答道。

“酒馆通向耻辱柱。”

“不过是个普普通通的灯笼罢了。打起这个灯笼，也许狄奥惹内斯就可以找到她要找的人。”

“耻辱柱通向绞刑架。”

“绞刑架是一架天平，一头是人，一头是整个的大地。人，是光荣的！”

“绞刑架通向地狱。”

“地狱是一团大火。”

“约翰呀，约翰！下场不会好的！”

“开始会很好哩。”

(ER式对话...?)再次感受到翻译的糟糕.....

29、《巴黎圣母院》的笔记-第315页

这些避难所，在洪水般淹没城邦的不可胜数的刑法和野蛮司法之中，犹如孤岛，耸立在人间审判权限之上。任何罪犯一躲进去就得救了。在任何一个郊区，避难所的数量多如绞刑架。滥施免刑与滥用刑罚并肩而立，都是坏东西，却试图互相矫正。

《巴黎圣母院》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